

证券代码：300297

证券简称：*ST蓝盾

公告编号：2023-012

债券代码：123015

债券简称：蓝盾转债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修正前转股价格：2.38元/股
- 2、修正后转股价格：1.35元/股
- 3、修正后转股价格生效日期：2023年2月2日

4、截至2023年1月31日，“蓝盾转债”剩余张数为1,000,198张，剩余票面总金额为10,001.98万元，公司目前可用货币资金余额无法覆盖“蓝盾转债”剩余票面总金额。如后续“蓝盾转债”触发回售条款，公司存在因流动资金不足无法进行回售而引起债务违约的风险。此外，“蓝盾转债”2023年1月31日收盘价格为261.50元，近期价格波动明显且价格偏离可转债价值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修正转股价格的依据及原因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063号”文核准，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13日公开发行了538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3,80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53,8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9月13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蓝盾转债”，债券代码“123015”。

根据《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

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00%时,公司董事会
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
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
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
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
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
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鉴于公司股票已经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
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的情形,已满足《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
修正条件。

二、修正转股价格的审议程序及结果

公司分别于2023年1月12日、2023年1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
时)会议及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
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
2023年1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
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
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1.31元/股(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
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
量),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1.33元/股(前一个交易
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
量)。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
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因此公司本次向下修
正后的“蓝盾转债”转股价格应不低于1.33元/股。

经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将“蓝盾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1.35元/
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2月2日起生效。

目前“蓝盾转债”已进入转股期,2023年2月2日将执行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

格即人民币1.35元/股。债券持有人可以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报盘方式进行申报转股。

三、风险提示

1、截至2023年1月31日，“蓝盾转债”剩余张数为1,000,198张，剩余票面总金额为10,001.98万元，公司目前可用货币资金余额无法覆盖“蓝盾转债”剩余票面总金额。如后续“蓝盾转债”触发回售条款，公司存在因流动资金不足无法进行回售进而引起债务违约的风险。此外，“蓝盾转债”2023年1月31日收盘价格为261.50元，近期价格波动明显且价格偏离可转债价值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公司股票交易自2022年4月29日开市起已经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如公司2022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1.9条“上市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的，其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其他衍生品种应当终止上市，相关终止上市事宜参照股票终止上市有关规定办理”的规定，如公司2022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退市情形，“蓝盾转债”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日